



证券代码：000613、200613

证券简称：大东海 A、大东海 B

公告编号：2019-025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Hainan Dadonghai Tourism Centre (Holdings) Co., Ltd.



Da Dong Hai

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披露日期：二〇一九年十月十九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袁小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宗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符宗仁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5,879,871.72	88,197,118.07	-2.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7,389,787.11	77,788,696.29	-0.5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650,589.50	-37.06%	17,892,550.54	-18.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54,883.19	-68.09%	-398,909.18	-167.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40,780.97	-211.59%	-1,544,837.42	-359.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046,787.92	-77.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2	-68.42%	-0.0011	-168.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2	-68.42%	-0.0011	-168.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	-0.61%	-0.51%	-1.2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0.00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000.00	接待境外客源超量补贴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3,286.6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其他收入	959,014.88	主要是应付款项清理收入
合计	1,145,928.2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4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5%	63,885,980	0	质押	63,885,980
杨美琴	境内自然人	4.47%	16,279,028	0		
潘安杰	境内自然人	4.01%	14,593,598	0		
海南雅安居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	8,205,800	0		
陈金莲	境内自然人	2.13%	7,766,400	0		
横华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1.23%	4,495,902	0		
潘爱萍	境内自然人	1.13%	4,110,738	0		
中投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0.99%	3,622,300	0		
张峰秀	境内自然人	0.90%	3,291,372	0		
申万宏源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4%	3,056,39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63,885,980	人民币普通股	63,885,980			
杨美琴	16,279,028	境内上市外资股	16,279,028			
潘安杰	14,593,598	境内上市外资股	14,593,598			
海南雅安居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8,205,800	人民币普通股	8,205,800			
陈金莲	7,766,4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7,766,400			
横华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4,495,902	人民币普通股	4,495,902			
潘爱萍	4,110,738	境内上市外资股	4,110,738			
中投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3,622,300	人民币普通股	3,622,300			
张峰秀	3,291,372	人民币普通股	3,291,372			
申万宏源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3,056,390	境内上市外资股	3,056,39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海南雅安居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为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杨美琴、陈金莲、潘爱萍均为潘安杰的亲属，他们均声					



	明他们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	上期同期	变动幅度	主要原因
货币资金	6,985,870.21	15,364,355.30	-54.53%	主要是经营收入减少和支付工程增加
应收账款	59,001.42	426,434.87	-86.16%	应收款回笼增加
预付款项	1,783,896.77			采购预付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1,605,239.59	458,242.73	250.30%	租赁客户应收水电费增加，以及职员借款增加所致
存货	127,310.74	221,390.19	-42.49%	主要是报告期领用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2,861,327.30	1,846,219.79	54.98%	主要是增值税进项税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1,939,822.59	2,792,876.07	-30.54%	报告期摊销所致
应付账款	958,550.22	1,607,835.81	-40.38%	主要是清理历年应付款项所致
预收款项	545,583.55	1,291,293.05	-57.75%	主要是清理历年应付款项所致
应交税费	889,284.05	450,861.87	97.24%	主要是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554,424.70	1,045,364.10	-46.96%	主要是减税降费政策所致
财务费用	-135,359.36	19,876.70	-781.00%	主要是报告期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1,159,214.88	273.00	424,520.84%	主要包括政府补贴收入和清理历年应付款项的营业外收入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收到三亚供电局《律师函》事项：经三亚供电局初步核算，自2006年7月至2016年4月少计南中国大酒店用电量10,313,373千瓦时。目前，公司就相关事项与三亚供电局尚在进行沟通、协商，尚无协商结果。	2016年05月31日	《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律师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6）。
诉讼事项：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于1996年10月16日和1996年12月26日向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借款276万元和455万元，两项借款共计731万元，至今未还。公司向海南省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提交了《民事起诉状》及相关证据材料。目前，该案已开庭审理，尚未有法院裁决结果。	2019年06月04日	《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



<p>诉讼事项:2018年5月31日,三亚市地方税务局社保费征管局向公司南中国大酒店发出社会保险费期限缴纳通知单,责令公司南中国大酒店限期缴纳发生自2012年1月1日起至2012年12月31日止欠缴的社会保险费以及滞纳金和利息共人民币286,200.36元。2018年5月17日,三亚市地方税务局从公司南中国大酒店存款中扣划了该笔款项。根据公司南中国大酒店、孙洪杰双方签订的《南中国大酒店目标经营管理责任书》的约定,2011年5月1日起至2016年4月30日期间发生的社会保险费属于孙洪杰负责款项,该笔欠缴的社会保险费发生在孙洪杰负责的目标经营管理责任期间,由孙洪杰负责承担缴纳。至今,孙洪杰未向公司南中国大酒店偿还该笔垫付款项。为此,公司南中国大酒店诉至法院,法院已经受理了该案件。目前,该案尚未开庭审理。</p>	-	-
<p>核销应付款事项:2019年9月6日,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应付款项的预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应付款项的核销,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和损益的影响金额为798,949.42元。</p>	2019年9月7日	《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核销应付款项的预案》(公告编号:2019-022)。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股改承诺	2007年5月30日,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和《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摘要)中,其中承诺:鉴于大东海公司连年亏损,濒临退市,为扭转大东海公司的经营困境,提高盈利能力,恢复持续经营能力,大东海公司控股股东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将积极寻求重组方在适当时候对大东海公司进行资产重组。	2017年06月27日	6个月	已终止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p>公司股票因罗牛山筹划履行承诺事项于2017年2月15日开市起停牌。2017年8月1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预案）>的议案》等12项议案。2017年8月15日，公司发布公告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于8月17日开市起复牌。</p> <p>2017年12月4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承诺期限的议案》，公司第一大股东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公司的重组承诺履行期限自2017年12月27日起延长2年，即重组承诺履行期限截止日期变更为2019年12月26日。2017年12月22日，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项议案。</p> <p>2018年1月31日，公司收到第一大股东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发来的《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通知》，筹划与公司有关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大东海A、大东海B，证券代码：000613、200613)于2018年1月31日开市起停牌。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2月8日开市起复牌，并于2018年2月14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p> <p>2018年6月2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经审慎研究，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p> <p>目前，公司未有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p>

四、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2,00	5,00	0
合计		12,00	5,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7月08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武汉黄姓投资者，公司半年度经营业绩情况，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9年07月25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深圳杜姓投资者，公司半年度经营业绩情况和披露时间，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9年08月0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上海刘姓投资者，公司重大诉讼进展情况，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9年09月12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深圳黄姓投资者，公司内部职工股上市情况，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9年09月2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上海罗姓投资者，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季报披露时间，未提供任何资料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七日